

证券代码：873935 证券简称：世林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30,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5%，可交易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5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桑永树	是	董事长、总经理	D	5,000,000	4.46%	15,000,000
2	桑世林	是	-	D	14,000,000	12.5%	0
3	陈军	否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D	825,000	0.74%	2,475,000
4	张友成	否	董事、副总经理	D	500,000	0.45%	1,500,000
5	谢兵	否	董事	D	675,000	0.60%	2,025,000
6	朱开如	是	-	D	3,000,000	2.68%	0
7	翁兆林	是	-	D	3,800,000	3.39%	0
8	王佑杰	是	-	D	2,000,000	1.79%	0

9	王中祥	是	-	D	1,000,000	0.89%	0
合计				—	30,800,000	27.5%	21,000,000

注：解除限售原因：A 挂牌前股份批次解除限售；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E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F 其他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公司股东桑永树、桑世林、陈军、张友成、谢兵、翁兆林、朱开如、王中祥、王佑杰、刘军、涂如辉、桑世锋，申请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进行自愿限售登记至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或至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完成董事、监事换届和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已终止，故申请对相关股东自愿限售的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自愿限售的股东中，因涂如辉（原董事）、桑世锋（原董事）、刘军（原监事）换届离任，且所持股份均为限售状态。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故本次不申请上述 3 位股东所持股份解除限售。对其余 9 位股东自愿限售的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1,200,000	72.5%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30,800,000	27.5%
	2、个人或基金	0	0%
	3、其他法人	0	0%
	4、限制性股票	0	0%
	5、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0,800,000	27.5%
总股本		112,000,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五、备查文件

- （一）《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名册》；
- （二）《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申请表》；
- （三）《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解除限售登记申请》。

安徽世林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0 日